

# 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计量器具检校服务项目比选公告

## 1.比选条件

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计量器具检校服务项目，采购人为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比选项目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云南云创招标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现对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计量器具检校服务项目进行比选，欢迎潜在申请人参与本次比选，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2.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名称：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计量器具检校服务项目；

2.2项目概况：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计量器具检/校项目进行采购，详见“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3 项目编号：0848-2340ZF210132；

2.4采购内容：

序号	计量器具名称	检校服务性质	暂定数量	单位
1	血压计	强制检定	73	台
2	无创自动测量血压计	强制检定	39	台
3	多参数监护仪	强制检定	221	台
4	非接触式眼压计	强制检定	1	台
5	客观式验光仪	强制检定	1	台
6	数字心电图机	强制检定	29	台
7	医用诊断X射线辐射源（C形臂）	强制检定	1	台
8	医用诊断X射线辐射源（数字胃肠机）	强制检定	2	台
9	医用诊断螺旋计算机断层摄影装置(CT)X射线辐射源	强制检定	2	台
10	医用诊断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SA)系统X射线辐射源	强制检定	1	台
11	医用数字摄影(DR)系统X射线辐射源	强制检定	2	台
12	电子台秤	非强制检定	1	台
13	二氧化碳培养箱	非强制检定	1	台
14	高频电刀	非强制检定	15	台
15	洁净工作台	非强制检定	5	台
16	离心机	非强制检定	10	台
17	灭菌锅	非强制检定	4	台
18	裂隙灯显微镜	非强制检定	1	台
19	麻醉机	非强制检定	7	台
20	酶标分析仪	非强制检定	1	台
21	尿液分析仪	非强制检定	2	台
22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非强制检定	2	台
23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非强制检定	2	台
24	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非强制检定	3	台

25	人体秤	非强制检定	15	台
26	生物安全柜	非强制检定	8	台
27	呼吸机	非强制检定	7	台
28	无创呼吸机	非强制检定	15	台
29	洗板机	非强制检定	1	台
30	心电监护仪（遥测）	非强制检定	18	台
31	心脏除颤器	非强制检定	9	台
32	血气分析仪（电解质部分）	非强制检定	1	台
33	血细胞分析仪	非强制检定	3	台
34	血液透析机	非强制检定	14	台
35	医用超声诊断仪	非强制检定	9	台
36	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MRI)	非强制检定	1	台
37	医用输液泵	非强制检定	94	台
38	医用注射泵（单道）	非强制检定	84	台
39	医用注射泵（六道）	非强制检定	2	台
40	医用注射泵（双道）	非强制检定	112	台
41	婴儿辐射保暖台	非强制检定	6	台
42	婴儿培养箱	非强制检定	22	台
43	冰箱/恒温箱/水浴锅	非强制检定	13	台
44	冷库	非强制检定	1	个
45	可调移液器	非强制检定	10	个
46	8通道可调移液器	非强制检定	1	个
47	冰箱温度计（指针式）	非强制检定	4	个
48	温度采集器	非强制检定	18	台
49	温湿度记录仪	非强制检定	23	个
50	微压差表	非强制检定	16	个
总检校服务数量合计			933	

2.5预算金额：约10万元/年，最终以实际具体发生的检校量为准；按中标单位所报的各项单价与招标人实际检校量据实结算。

2.6完成时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安排检校服务工作，完成检校服务15个工作日内向院方提交正式报告书。

2.7服务期限：3年，合同一年一签。

2.8服务地点：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用户指定地点）。

2.9服务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地方行政部门现行相关要求及规定，满足医院的要求。

2.10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11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比选；

### 3.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1申请人应具备以下要求并提供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至今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季度或年度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凭据或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的凭据，并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足3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④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0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申请人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1) 根据《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及《关于在招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文件精神，申请人在比选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失信信息材料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在项目开标后评审会议开始前查询、存档，评审时由相关工作人员统一提供给项目评审小组；

(2) 申请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令和条例，以及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活动；

(4)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 4.比选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9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持以下资料获取比选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报名时须提供)原件；

(2)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以上证件不齐全或不在有效期内的，不予发售比选文件。

4.2获取地点：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海源中路1666号汇金大厦A座19楼云南云创招标有限公司。

4.3比选文件售价：本比选文件售价为500.00元人民币/份（支持网银、电汇转账或微信、支付宝付款），售后不退，不接受邮购。

###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比选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2月21日09时30分，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海源中路1666号汇金大厦A座19楼云南云创招标有限公司评标厅2号。

5.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云创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开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转载本公告的内容不负任何责任。

## 7.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宜良县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人地址：宜良县匡远街道办起春路中段

采购联系人：袁友文、李洪明

采购人联系电话：0871-67539860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云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海源中路1666号汇金大厦A座19楼

电话：0871-64153311

传真：0871-64105031

联系人：李欣然、杨秀群、李晓倩、后俊、张韵、樊艳瑾

邮政编码：650106

文件获取咨询电话：0871-64107925

联系人：张勤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账号：8719 0345 1810 102 01000217